

2025年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主要负责对区属学校开展区级评估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教师专业技术评定、教师资格认定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教师队伍建设的调查研究、咨询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本单位法定职能和工作需要，设立三个部门机构：教育评估部、教师事务部、后勤综合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1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510.2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10.22	本年支出合计	1,510.2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10.22	支出总计	1,510.2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510.22	1,5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10.22	1,51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2.22	20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2.22	20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308.00	1,3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08.00	1,3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10.22	160.22	1,35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10.22	160.22	1,35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2.22	160.22	42.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2.22	160.22	42.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308.00	0.00	1,308.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08.00	0.00	1,308.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1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510.2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510.22	本年支出合计	1,510.22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510.22	支出总计	1,510.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10.22	160.22	1,350.00
[205]教育支出	1,510.22	160.22	1,350.00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02.22	160.22	42.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02.22	160.22	42.00
[20502]普通教育	1,308.00	0.00	1,308.0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308.00	0.00	1,308.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0.2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7.92
[30101]基本工资	18.92
[30102]津贴补贴	31.86
[30103]奖金	28.27
[30107]绩效工资	29.2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8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113]住房公积金	14.3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
[30201]办公费	5.08
[30204]手续费	0.20
[30211]差旅费	0.10
[30228]工会经费	2.30
[30229]福利费	4.60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5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0
[30201]办公费	13.90
[30204]手续费	0.02
[30205]水费	1.40
[30206]电费	6.00
[30207]邮电费	0.08
[30214]租赁费	2.00
[30226]劳务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8.00
[30309]奖励金	276.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2.00
[310]资本性支出	0.6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6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60.22	160.22	160.22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160.22	160.22	160.2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7.92	147.92	147.9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9	12.29	12.29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50.00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	1,350.00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214303-水电租金费用	7.40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为了保障教育评估与教师事务中心工作正常开展，每月及时缴纳水电费，确保中心日常正常运转。
购置经费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为满足单位日常办公需要，改善和提高办公及开展活动条件，保障单位日常办公、开展业务活动等正常运行。
214303-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转移镇街	620.00	620.00	620.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南沙区原民办代课教师的实际情况，以及《关于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向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补贴发放完成率100%。
214303-基础教育高层次人才经费	276.00	276.00	27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集聚人才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实施细则》穗南开组发（2020）2号文，我区需对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发放相应的安家补贴等。
214303-民办中小学校教育扶持专项资金	412.00	412.00	412.00	0.00	0.00	0.00	0.00	促进南沙区民办教育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鼓励民办学校不断提高办学质量水平，稳定教师队伍，推动南沙区民办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214303-教师事务专项工作经费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评估和教师事务中心对区属学校开展区级评估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教师专业技术评定，教师资格认定等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教师队伍建设的调查研究、咨询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10.22万元，比上年增加11.05万元，增长0.7%，主要原因是根据《广州市南沙区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要求，本单位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转移镇街项目需增加经费对新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根据《关于延长进一步加强民办基础教育分类扶持和管理的实施意见有效期的通知》（穗教规字〔2024〕1号）以及市教育局的工作要求，本单位民办中小学校教育扶持专项资金项目需增加经费对符合条件的民办学校按照实有专任教师人数给予补助。；支出预算1,510.22万元，比上年增加11.05万元，增长0.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转移镇街项目和民办中小学校教育扶持专项资金项目经费预算列支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

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6万元，主要是文件柜、保密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14303-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转移镇街	620	针对南沙区原民办代课教师的实际情况，以及《关于向原民办教师 and 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向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补贴发放完成率100%。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